中国民用航空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5-A320-13R1

修正案号: 39-7340

一. 标题: 燃油系统-磁燃油水平指示器-检查/更换/修理

二. 适用范围:

本指令适用于所有制造序列号的空客A318-111, A318-112, A318-121, A318-122, A319-111, A319-112, A319-113, A319-114, A319-115, A319-131, A319-132, A319-133, A320-111, A320-211, A320-212, A320-214, A320-215, A320-216, A320-231, A320-232, A320-233, A321-111, A321-112, A321-131, A321-211, A321-212, A321-213, A321-231 和 A321-232型飞机。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 EASA AD No: 2012-0119, 2012年7月4日颁发;
- 2.CAD2005-A320-13,修正案号: 39-4944, 2005年7月26日颁发;
- 3. 空客 SB A320-28-1209 , 2011 年 12 月 12 日颁发,及其后续批准版本。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 本适航指令替代 CAD2005-A320-13, 39-4944

1.在2005年,一些在役事件报告磁燃油水平指示器(magnetic fuel level indicators)的止动块有磨损和/或脱落,现在要么在油箱的维护工

作中进行监控,要么MFLI退回MFLI厂家。调查显示,固定止动块的"S"型锁线的脱离是由重复漂摆的影响所引起的,最终导致止动块完全脱离。

这种情况,如不及时发现并纠正,将使得MFLI止动块与测量传感器接触,一旦发生雷击,在燃油箱燃油蒸汽空间内构成一个点火源。最终导致燃油箱爆炸和飞机失事。

CAD2005-A320-13要求通过检查确认并更换受影响的金属MFLI(3508802-xx系列带"S"型固定线),更换成用固位线(trapped wire)固定上止动快的金属MFLI或者更换成复合材料MFLI。

自CAD2005-A320-13发布以来,已经确认空客SB A320-28-1138中详细检查程序(目视检查)不完全有效实用,受影响的MFLI仍然有可能通过SB A320-28-1138的检查并安装到飞机上。

基于上述原因,本指令替代CAD2005-A320-13 ,要求做一次性检查(改进方法),来确认已安装的MFLI型号,根据检查的结果,进行更换或修理(如适用)。此指令同时也禁止将受影响的MFLI作为更换件安装到任何飞机上。

- 2. 除非已经完成,应采取以下措施:
- 2.1 本指令生效日后,下一次安排进入燃油箱计划时间,或2005年7月16日后49000飞行小时内,后到为准,按空客SB A320-28-1209要求执行机翼油箱专门的详细检查,并确定已安装的MFLI的型号。

在按照空客SBA320-28-1209检查的情况下,可接受对飞机维护记录的复查来确定MFLI型号。复查所提供的件号和已安装MFLI型号可以作为最终的结论。

3508802-24	3508802-28	3508802-75
	3333332 23	
3508802-25	3508802-34	3508802-76
3508802-26	3508802-39	3508802-91
3508802-27	3508802-74	

表一 - 受影响的MFLI的件号

注意: 受影响的MFLI具有"S"型锁线设计

2.2 按本指令2.1段的要求确认MFLI,如果MFLI使用"S"型锁线设计安装在飞机(MFLI件号列于本指令表一),则在本指令2.1段规定的时间内,按空客SB A320-28-1209要求,用可用件来更换受影响的MFLI,并完成相应纠正措施(修理)。

可用件是指复合材料MFLI,或用固位线(trapped wire)固定上止动快的金属MFLI,并作为适用于本指令表二所列的位置。

表二-用固位线(trapped wire)固定止动快的金属MFLI包括适用的位置

MFLI件号	适用位置 (FIN)
3508802 - 35	56/57QM
3508802 - 36	58/59QM
3508802 - 37	60/61QM
3508802 - 38	62/63QM

- 2.3 在生产中已经做过空客27496改装和未用过本指令表一所列件号更换过机翼油箱MFLI的飞机,自首飞起,不受本指令2.1段要求的影响。
- 2.4 本指令生效日后,不允许安装表一所列的MFLI到任何飞机上。
 - 3.等效符合性方法:完成本指令可采取等效的符合性方法和调整完成时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部门的批准。
 - 五. 生效日期: 2012年7月18日
 - 六. 颁发日期: 2012年7月9日
 - 七. 联系人: 徐敬人

民航西南地区管理局适航审定处 028-85710154